

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2日以电话和电子文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5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长田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至2026年10月28日，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目前已全部出售完毕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。

本议案已经出席公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，并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5）。

董事李晓萍女士、李德来先生、侯俊先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3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,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,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, 且存续期已经届满,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。

本议案已经出席公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, 并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董事侯俊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, 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回避 1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;
2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决议;
3.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;
4.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